

# 第一商业銀行厦門分行服务收费表

2026年5月第11次修订

## 说明

### 1. 收费依据：

《商业銀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4年第1号令）

《关于印发商业銀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268号）

《关于取消和暂停商业銀行部分基础金融服务收费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7〕1250号）

《关于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的通知》（银发〔2021〕169号）

《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规范銀行服务市场调节价管理的指导意见》（银保监规〔2022〕2号）等相关规定

2. 除最低、最高收费标准外，可收取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时，计价汇率以中国货币网当日公布的中间价折算。

3. 误收、多收费用，一般项目将在一个工作日内核实并退费，特殊项目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核实并退费。

4. 本服务收费表与国家相关规定有冲突的，从其规定；法律、行政法规、政府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服务收费表中收费标准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国际组织、行业组织、行业自律性组织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 投诉电话：0592-2260919。

书面投诉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8号国际銀行大厦30楼。

收件人：第一商业銀行厦門分行，邮编：361000。

## 目录

1、监管规定的服务收费优惠减免政策 .....	1
2、政府指导价 .....	3
3、个人客户服务收费业务 .....	3
4、对公客户服务收费业务 .....	5
4.1 账户服务.....	5
4.2 结算服务.....	5
4.3 贸易服务.....	6
5、贷款服务收费业务 .....	9

## 1、监管规定的服务收费优惠减免政策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客户	依据	备注
1.1	本行个人储蓄账户、个人银行结算账户开户手续费	提供开立个人储蓄账户、个人银行结算账户服务	个人	银监发〔2011〕22号	免收
1.2	本行个人储蓄账户、个人银行结算账户销户手续费	提供个人储蓄账户、个人银行结算账户销户服务	个人		
1.3	密码修改/重置	提供密码修改/重置服务	个人		
1.4	通过本行柜台、电子银行等提供的境内本行查询服务	提供柜台、电子银行境内本行查询服务	个人		
1.5	存折开户工本费	提供存折账户开户服务	个人		
1.6	存折销户工本费	提供存折账户销户服务	个人		
1.7	存折更换工本费	提供更换存折服务	个人		
1.8	以电子方式提供 12 个月内（含）本行对账单的收费	提供电子方式历史交易明细、对账单服务	个人		
1.9	以纸质方式提供本行当月对账单的收费（至少每月一次），部分金融消费者单独定制的特定对账单除外	提供当月历史交易明细打印、对账单打印服务	个人		
1.10	以纸质方式提供 12 个月内（含）本行对账单的收费（至少每年一次），部分金融消费者单独定制的特定对账单除外	提供 12 个月内历史交易明细打印、对账单打印服务	个人		
1.11	个人存款账户对账单打印费	提供对账单打印服务	个人	银协发〔2023〕64号	1年（含）以内，免费；1年（不含）以上，每年首次免费
1.12	对于本行客户账户中没有享受免收账户管理费（含小额账户管理费，下同）和年费的，根据客户申	提供人民币银行账户服务	个人及对公	发改价格规〔2017〕1250号、银发〔2021〕169号	个人:每季¥3 在分行制定日均余额在¥500元以下的个人人民币存款账户（含个人结算存折）收取账户管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客户	依据	备注
	请，对其指定的一个本行账户免收账户管理费和年费；客户未申请的，将对其在本行开立的唯一账户免收年费和账户管理费 (适用于境内人民币账户)				<p>理费。每季度扣收一次，结息日为固定扣款日；扣款日账户余额不足扣划时按账户实际余额扣收。</p> <p>对公:每月¥20-¥60</p> <p>在分行制定日均余额标准¥50000元以下的企业人民币存款账户收取账户管理费。</p> <p>分行可根据当地同业情况及经济发展水平自行制定日均余额标准。</p>
1.13	支票手续费(政府指导价)	提供办理支票业务	个人及对公		免收
1.14	支票挂失费(政府定价)	提供办理支票挂失业务	个人及对公		
1.15	支票工本费(政府定价)	出售支票凭证	个人及对公		
1.16	本票手续费(政府指导价)	提供办理本票业务	个人及对公		
1.17	本票挂失费(政府定价)	提供办理本票挂失业务	个人及对公		
1.18	本票工本费(政府定价)	出售本票凭证	个人及对公		
1.19	银行汇票手续费(政府指导价)	提供办理银行汇票业务	个人及对公		
1.20	银行汇票挂失费(政府定价)	提供办理银行汇票挂失业务	个人及对公		
1.21	银行汇票工本费(政府定价)	出售银行汇票凭证	个人及对公		
1.22	对公人民币账户开立与维护	提供人民币单位结算账户开立、账户日常维护服务	对公	中支协发〔2021〕62号	
1.23	USB KEY 工本费	提供 USB KEY 发放、更换	个人及对公	1.安全认证工具工本费，至少按照不高于成本价收取。 2.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安全认证工具的年费和管理费实	
1.24	网上银行证书年费	提供网上银行数字证书发放、补发	个人及对公		对公:¥200 个人:¥10 <b>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b>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客户	依据	备注
				行免收或优惠措施，优惠后价格不高于现行公示价格 5 折。	按 5 折优惠
1.25	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管理费	提供企业网上银行、手机银行服务	个人及对公		免收

## 2、政府指导价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2.1	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政府指导价)	个人客户通过柜台及网上银行将人民币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境内其他银行的账户（包括其他银行的本人、其他个人或单位的账户）	单笔汇款¥0.2 万元以下（含），¥2； ¥0.2 万—¥0.5 万元（含），¥5； ¥0.5 万—¥1 万元（含），¥10； ¥1 万—¥5 万元（含），¥15； ¥5 万元以上，按金额的 0.03%，最高收费¥50。	发改价格〔2014〕268 号
2.2	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政府指导价)	对公客户通过柜台及网上银行将人民币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境内其他银行的账户（包括其他银行的本单位、其他单位或个人的账户）	单笔汇款¥1 万元以下（含），¥5； ¥1 万—¥10 万元（含），¥10； ¥10 万—¥50 万元（含），¥15； ¥50 万—¥100 万元（含），¥20； ¥100 万元以上，按金额的 0.002%，最高收费¥200。 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境内跨行人民币汇款（柜面及网上银行）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按原收费标准 5 折优惠，其他企业按原收费标准 9 折优惠。 受托支付项下境内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免收。	发改价格〔2014〕268 号、 银发〔2021〕169 号、 中支协发〔2021〕62 号、 福银办〔2021〕208 号 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境内跨行人民币汇款（柜面及网上银行）按原收费标准 5 折优惠，其他企业按原收费标准 9 折优惠。 受托支付项下境内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免收。

注：我行办理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业务，汇款金额应不迟于 2 个工作日内到账（因不可控制的外部原因或存在技术条件制约导致资金不能到账或延迟到账、客户与我行有特别约定等情况除外）。

## 3、个人客户服务收费业务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3.1	长期不动户维护	对符合分行规定的长	半年\$10/¥70	仅开立一个账户或客户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期不动户账户提供维护服务		指定的一个账户，免收(包含本外币)
3.2	补单	提供补制回单、对账单、文件副本、各类收据等银行资料服务	每份\$3/¥20	首次免费
3.3	印鉴更换、挂失	提供印鉴更换、印鉴挂失服务	每份\$5/¥35	首次免费
3.4	存折、存单挂失补发	提供存折、存单挂失补发服务	每份\$5/¥35	首次免费
3.5	查询	提供业务往来交易查询、打印服务	三个月内免费 一年内每次\$3/¥20； 两年内每次\$10/¥70； 三年内每次\$15/¥100； 超过三年(最多7年)每次\$20/¥140	首次免费
3.6	资信证明	提供个人资信等银行业务相关证明或材料等服务	每份\$10/¥70	
3.7	余额证明	提供个人存款余额证明服务	每份\$10/¥70	
3.8	外币境外汇出汇款(电汇)手续费	提供本外币资金跨境汇款及外币资金境内转账汇款服务	交易金额的0.1% (最低\$20/¥140、最高\$120/¥840)	
3.9	外币境外汇入汇款(电汇)手续费		免费	
3.10	外币境内汇出汇款(电汇)手续费		交易金额的0.1% (最低\$20/¥140、最高\$120/¥840)	
3.11	外币境内汇入汇款(电汇)手续费		免费	
3.12	外币汇款(电汇)电报费		每笔\$30/¥210	包括境外汇出、境内汇出、查询、修改、撤销
3.13	本外币跨境汇入汇款退汇(电汇)		解付前:电报费\$30/¥210； 解付后:参照汇出汇款手续费收取	
3.14	跨境人民币汇出汇款手续费		交易金额的0.1% (最低¥140、最高¥840)	
3.15	跨境人民币汇入汇款手续费		免费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3.16	跨境人民币汇出汇款 电报费		每笔¥210	包括境外汇出、查询、 修改、撤销

注：凡业务中发生的境外银行收费，均按实向客户收取。

## 4、对公客户服务收费业务

### 4.1 账户服务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4.1.1	长期不动户维护（资本 账户除外）	对符合分行规定的长期 不动户账户提供维 护服务	外币:半年\$10/¥70 本币:每年¥200	仅开立一个账户或客 户指定的一个账户， 免收
4.1.2	补单	提供补制回单、对账 单、文件副本、各类收 据等银行资料服务	每份\$3/¥20	首次免费
4.1.3	印鉴更换、挂失	提供印鉴更换、印鉴挂 失服务	每份\$5/¥35	首次免费
4.1.4	存单挂失补发	提供存单挂失补发服 务	每份\$5/¥35	首次免费
4.1.5	询证函	提供询证函回函服务	每份\$30/¥200	
4.1.6	资信证明	提供资信证明服务	每份\$10/¥70	
4.1.7	余额证明	提供存款余额证明服 务	每份\$10/¥70	
4.1.8	验资证明	提供验资证明服务	每份\$10/¥70	
4.1.9	查询	提供业务往来交易查 询、打印服务	三个月内免费 一年内每次\$3/¥20； 两年内每次\$10/¥70； 三年内每次\$15/ ¥100； 超过三年（最多7年） 每次\$20/¥140	首次免费

### 4.2 结算服务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4.2.1	外币境外汇出汇款（电 汇）手续费	提供本外币资金跨境 汇款及外币资金境内 转账汇款服务	交易金额的0.1% （最低\$20/¥140、 最高\$120/¥840）	
4.2.2	外币境外汇入汇款（电 汇）手续费		免费	
4.2.3	外币境内汇出汇款（电 汇）手续费		交易金额的0.1%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汇) 手续费		(最低\$20/¥140、最高\$120/¥840)	
4.2.4	外币境内汇入汇款(电汇) 手续费		免费	
4.2.5	外币汇款(电汇) 电报费		每笔\$30/¥210	包括境外汇出、境内汇出、查询、修改、撤销
4.2.6	本外币跨境汇入汇款退汇(电汇)		解付前:电报费\$30/¥210; 解付后:参照汇出汇款手续费收取	
4.2.7	跨境人民币汇出汇款手续费		收取交易金额的0.1% (最低¥140、最高¥840)	
4.2.8	跨境人民币汇入汇款手续费		免费	
4.2.9	跨境人民币汇出汇款电报费		每笔¥210	

### 4.3 贸易服务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4.3.1	进口代收	提供进口代收服务	代收金额的0.125% (最低\$50/¥350)	包括光票托收、跟单托收
4.3.2	进口代收承兑/付款	提供进口代收承兑/付款服务	代收金额的0.125% (最低\$50/¥350)	
4.3.3	进口跟单代收无偿放单	提供进口跟单代收无偿放单服务	每笔\$20/¥140	对方银行来单面函中注明不收取货款时,收此费用,不另收进口跟单代收手续费
4.3.4	进口代收拒付/退单	提供进口代收拒付/退单服务	每笔\$50/¥350	进口商拒付退单
4.3.5	出口托收	提供出口托收服务	托收金额的0.125% (最低\$50/¥350)	包括光票托收、跟单托收
4.3.6	出口跟单托收无偿放单	提供出口跟单托收无偿放单服务	每笔\$20/¥140	通过我行交单,在委托书中注明不收取货款,收此费用,不另收出口跟单托收手续费
4.3.7	出口跟单托收退单	提供出口跟单托收退单服务	每笔\$20/¥140	我行已发出的跟单托收被退单
4.3.8	出口跟单托收修改	提供出口跟单托收修改服务	每笔\$50/¥350	应客户要求修改托收提示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4.3.9	出口跟单托收催收	提供出口跟单托收催收服务	每笔\$30/¥210	应客户要求的非常规催收
4.3.10	进口信用证	提供进口信用证开立服务	开证金额的 0.05% - 0.3% (最低\$50/¥350) 有效期 3 个月以上 每 3 个月增收 0.05% - 0.3%，不足 3 个月的按 3 个月计算	
4.3.11	备用信用证	提供备用信用证开立服务	每年 0.5%-3%	应申请人申请开立备用信用证
4.3.12	进口信用证修改	提供进口信用证修改服务	每笔\$50/¥350 信用证增额 根据修改后的信用证金额计算开证费用 收取新开证费用与此前开立信用证或上一次改证时已收取费用的差额 增额部分按 0.125%加收，不足\$50 不另外加收 效期延长 根据修改后的效期计算开证费用，收取新开证费用与此前开立信用证或上一次改证时已收取费用的差额 延长超过 3 个月后每 3 个月增收 0.125%，不足 3 个月的按 3 个月计算 不足\$50 不另外加收 不涉及增额 效期的其他修改以每笔计收	
4.3.13	进口信用证不符点	提供进口信用证不符点处理服务	每笔\$60/¥420	
4.3.14	进口信用证承兑/付款	提供进口信用证承兑/付款服务	承兑/付款金额 0.125% (最低\$50/¥350)	
4.3.15	进口信用证撤销	提供进口信用证撤销服务	每笔\$50/¥350	
4.3.16	进口信用证无偿放单	提供进口信用证无偿放单服务	每笔\$20/¥140	国外来单面函中注明不收取货款时，收此费用
4.3.17	进口信用证退单	提供进口信用证退单服务	每笔\$20/¥140	进口商拒付退单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4.3.18	出口信用证通知/转递/预先通知	提供出口信用证通知/转递/预先通知服务	每笔\$30/¥210	
4.3.19	出口信用证修改通知	提供出口信用证修改通知服务	每笔\$15/¥100	如系保兑信用证下增额修改，参照保兑费率计收
4.3.20	出口信用证转让	提供出口信用证转让服务	信用证金额的 0.125% (最低\$50/¥350)	
4.3.21	出口信用证转让修改	提供出口信用证转让修改服务	每笔\$50/¥350 根据修改后的信用证金额计算转让信用证费用 收取新转让信用证费用与此前转让信用证或上一次转让信用证改证时已收取费用的差额 增额部分按 0.125%加收，不足\$50 不另外加收	
4.3.22	出口信用证审单	提供出口信用证审单服务	审单金额的 0.125% (最低\$50/¥350)	
4.3.23	出口信用证退单	提供出口信用证退单服务	每笔\$20/¥140	付款人不赎单，将单据退还受益人
4.3.24	出口信用证催收/查询	提供出口信用证催收及其他对外查询服务	每笔\$30/¥210	应客户要求的催收及其他对外查询
4.3.25	补制遗失出口信用证	提供补制遗失出口信用证服务	每笔\$15/¥100	
4.3.26	出口信用证撤销	提供出口信用证撤销服务	每笔\$15/¥100	应客户要求的撤销出口信用证
4.3.27	保兑信用证	提供信用证保兑服务	保兑金额的 0.2%-2%/季，不足整季的按整季收取，最低每季\$50/¥350 (具体费率根据国家风险状况、银行的资信和风险状况等综合确定)	小微企业免收(注5)
4.3.28	福费廷	提供福费廷服务	手续费:最高3.0%/年，最低每笔\$50/¥350 承诺费:按“应收账款金额×承诺费率×承诺期/360”收取，承诺费率最高3.0%/年	小微企业免收(注5)
4.3.29	来报通知	提供来报通知服务	每笔\$15/¥100	收到对方银行各种来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报通知
4.3.30	电报费	提供各种发报服务	每笔\$30/¥210	
4.3.31	邮费	提供贸易服务快递服务	依区域收取 (市场收费浮动,则同步调整本分行收费)	
4.3.32	提货担保/空运单放货证明/提单背书	提供向承运人或其代理出具加签并承担连带责任书面担保,便于进口货物先于货运单据到达时,进口商办理提货的服务;提供出具空运单放货授权/对提单进行背书的服务	提货担保:提货担保金额的0.125%(最低\$50/¥350) 收单前出具空运单放货证明/提单背书:货款金额的0.125%(最低\$50/¥350) 收单后出具空运单放货证明/提单背书:\$50/笔	

注:1.收费标准适用国际信用证及国内信用证。

2.跨境人民币结算项下国际结算业务服务价格参照上述标准执行。

3.凡发生境外银行费用,按实向客户收取。

4.在上述各类业务项下,如出现诉讼费用等其他费用,按实收取。

5.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支持商业银行进一步改进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的补充通知》(银监发〔2011〕94号),除银团贷款外,商业银行不得对小微企业贷款收取贷款承诺费、资金管理费,严格限制对小微企业收取财务顾问费、咨询费等费用。

## 5、贷款服务收费业务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5.1	贷款、还款	提供个人及企业贷款及还款服务	按贷款协议收取	
5.2	银团贷款	银团贷款收费指银团成员接受借款人委托,为其提供财务咨询、贷款筹组等融资服务而收取的中间业务费用,依照自愿协商、公平合理、质价相符原则与借款人协商确定,并在贷款合同或费用函载明,包括但不限于安排费、承诺费、代理费、修改费等	按贷款协议收取	
5.3	保函	以银行信用为申请人的融资行为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保函、付款保	以贷款额度为基数,按年费率0.5%-2.0%分期、一次性收取,或根	保函业务项下凡发生其他银行的费用,由客户按实承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函、履约保函等	据风险程度与客户议定按协议收取	担。
5.4	保函业务处理费	1.提供保函修改、通知、注销、代核查保函真实性服务 2.提供补制担保及承诺业务收费凭证等业务单据的服务	1.每笔\$50/¥350 修改增额、延长期限等增大保证责任的,按保函收费标准另加收保函手续费,不足\$50不另外加收 2.每笔\$5/¥35	

注: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支持商业银行进一步改进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的补充通知》(银监发[2011]94号),除银团贷款外,商业银行不得对小微企业贷款收取贷款承诺费、资金管理费,严格限制对小微企业收取财务顾问费、咨询费等费用。